

关于中银香港全天候中国高息债券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的公告

本公告乃重要文件，请投资者即时关注。如投资者对本公告的内容有任何疑问，应咨询有关的专业顾问及内地代理人。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中银香港全天候中国高息债券基金(“本基金”)的《中银香港盈荟系列-中银香港全天候中国高息债券基金招募说明书》(“《招募说明书》”)及《中银香港盈荟系列-中银香港全天候中国高息债券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产品资料概要》”)将进行如下修订：

一. 更新内容

1. 《招募说明书》的修订

本次《招募说明书》的修订主要包括：

- (1) 根据基金管理人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发布的《关于内地个人投资者买卖中银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北上互认基金转让差价所得的个人所得税税收安排的提示公告》，对本基金的相关税收安排进行了更新，详见《招募说明书》之补充说明书第二部分“香港互认基金的特别说明”下“2. 相关税收安排”一节；
- (2) 更新本基金受托人费用及保管费现行费率的数据参考时间，但具体费率并未变更。

2. 《产品资料概要》的修订

本次《产品资料概要》的修订主要包括：

- (1) 更新本基金全年经常性开支比率及其计算基准；
- (2) 更新本基金过往的业绩表现，新增 2023 年度的业绩表现并更新业绩表现相关说明；

- (3) 更新本基金受托人费用及保管费现行费率的数据参考时间,但具体费率并未变更。

经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已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载于内地代理人的网站: www.bocim.com。请浏览该网站以了解更多详情。

二. 重要提示

1. 投资者在办理基金交易前,请仔细阅读登载在本基金内地代理人网站(www.bocim.com)的本基金适用于内地销售的《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信托契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公告,并确保遵循其规定。
2. 本基金作为香港互认基金在内地公开销售,其投资运作、风险特征、法律法规适用等与内地基金产品不同,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上述本基金法律文件及公告(包括当中的风险揭示内容),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三. 投资者可以通过内地代理人如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 021-38834788 400-888-5566
网站: www.bocim.com

四. 风险提示

投资涉及风险(包括可能会损失投资本金),基金份额净值可升可跌,过往表现并不可作为日后表现的指引。投资前请参阅本基金适用于内地销售的《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信托契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公告所载详情,包括投资于本基金的主要风险、对于内地投资者的特殊风险以及有关本基金作为香港互认基金的特有风险。

本基金系依据《香港互认基金管理暂行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后在内地公开销售的香港互认基金。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基金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和市场前景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特此公告。

中银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2日